

# 2023年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 保洁合同(实用9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和《防雷减灾管理办法》的规定，为避免雷击灾害，保护甲方财产和人身安全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施工地点：\_\_\_\_\_桂花城多层住宅

三、施工内容：\_\_\_\_\_乙方依照国家规范、设计方案及甲方意见，本次施工内容为：\_\_\_\_\_桂花城多层住宅1#-10#，商住楼1#-8#安装数量工共套(具体数量规格详见设计方案)

四、工程总造价：\_\_\_\_\_元(大写：\_\_\_\_\_)

六、乙方人员进入工作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安全防火和其他制度，不准携带火种。未经甲方许可不得随意擅游。

七、乙方因施工需要接通电源及进行电焊前，应征得甲方安全员同意，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后方可施行。如因施工发生事故，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八、工程验收

自甲乙双方正式签订工程合同起，根据工程进度，在进行线

路安装时，甲方安排进行施工，个工作日内完成。如遇特殊情况及恶劣天气无法施工时，双方协商工期可按期顺延。乙方在工程完成后，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交南阳市防雷中心出具的检测验收数据报告，各项数据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验收合格后，或未经验收甲方工程投入使用，该工程所有权即转移给甲方。

九、乙方在工程实施完毕后，应及时清理施工现场杂物，保持整洁。

十、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二年内，乙方负责对所实施的工程进行维护、维修、除人为原因及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外(不包括雷击)，所出现的问题乙方应承担责任。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如双方发生争议，不能调解的，可向管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人：\_\_\_\_\_代表人：\_\_\_\_\_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_\_年\_\_月\_\_日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二

涉及代理行为的当事人，都需要准备一份代理相关的合同。签订代理合同时，最好对合同进行公证或律师见证，从而由其他机构来共同承担代理风险。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品牌代理合同范本”，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

文参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 第一条：总则

4、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约束和保护。

### 第二条：代理经营区域、代理经营期限

2、本合同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三条：公司经营技术资产

a□品牌字号形象标识；

b□营运和促销方案；

c□形象识别cts系统；

d□统一的广告资源和广告效应；

以上经营技术资产乙方只能分享使用。

###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国内市场的开发、推广及广告宣传；

2、同意乙方无偿使用提供的经营技术资产；

6、甲方对乙方实施代理价供货原则，以统一的《供货价格表》为准。

##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区域垄断经营权

2、返利权

3、价格自治权

4、区域招商自治权

5、商品配送权

8、甲方对乙方返利以签约之日起按季度，年终结算，优惠让利部分每次兑现。

## 第六条：其它补充规定

1、乙方招商时可收取代理商的代理费，但不得以收取此费用为目的；

## 第七条：购货、换货、退货原则

4、代理商也可提供详细地址要求总部直接代发货至零售商客户。

## 第八条：合同的违约责任和其它

1、在合同期内每月完成\_\_\_\_\_万元的代理定额，前期开拓市场可放宽至三个月完成\_\_\_\_\_万元，以后隔月未完成合同定额，按放弃代理资格处理；(注：当月超额进货部分可以向后月分摊，后月超出部分不能向前月分摊)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约应按合同约定向对方赔偿违约金；

5、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应本着协商的精神解决。

## 第九条：其他事项

-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协议为准；
- 2、乙方款到甲方帐户合同正式生效；
- 3、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 4、从签定之日起既具有法律效应。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制造商：\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代理商：\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在指定区域独家代理甲方产品达成以下协议：

### 一、代理权限

1、甲方授予乙方在\_\_\_\_\_范围内代理甲方现有系列产品，包括户外折叠椅、行军床、户外野营帐篷。甲方其他产品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纳入代理范围。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2、乙方只能在指定区域内销售，不得有任何向区域外销售的行为。

3、本合同生效后一年内，乙方成为甲方临时代理商。临时代理商除区域独家代理权外，享受同正式代理商一样的权利。甲、乙双方合作期满一年后，由甲方签发独家代理证书，自此乙方在指定区域内享受独家代理权。

4、乙方成为正式代理商后，在指定区域内为甲方唯一代理，甲方不得有其他代理商参与乙方竞争。

5、除非和甲方有事前协议，否则乙方不得向指定区域以外或虽属指定区域以内，但有理由认为其最终销售目的地在指定区域以外的客户销售其代理的甲方产品。

6、除非和乙方有事前协议，否则甲方不得向指定区域以内、除乙方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个人出售由乙方代理的产品，也不得向那些虽属指定区域以外，但有理由认为其最终销售目的地在指定区域以内的任何公司或个人出售其由乙方代理的产品。

7、指定区域内，乙方不得擅自更改甲方产品设计，或委托其他厂商仿制甲方产品进行非法牟利，一经发现，甲方将无限期取消与乙方合作，并追诉乙方法律责任。

8、乙方作为甲方在指定区域内的独家代理，无论为何目的，乙方及其雇员均非甲方的代理人，无权代表甲方。

## 二、质量技术保证

甲方销售给乙方的产品为符合生产质量技术规范的合格产品。如甲方销售给乙方的产品达不到以上承诺，甲方负责赔偿乙方所订产品。同时，因保管不善导致的货物发霉、生锈不在甲方质量技术保证范围内。

## 三、产品价格

1、代理产品的价格为甲方给代理商的最优惠的统一代理价格。甲方承诺提供给乙方的产品，其价格具有市场竞争力，即与其他同类产品比较具有较高的性价比。由于甲方产品的最终销售由乙方实现，甲方将根据乙方及乙方用户的要求，针对每一类产品的具体要求，及时提供给乙方指导或参考性价格。乙方所指定的最终售价，原则上不应低于甲方报出的最低价格线(甲方同意的除外)。

2、在本协议签字之日，甲方须提交乙方壹份详细的产品价格清单，该清单包括甲方与乙方结算的最低价格及市场用户参考价格。

#### 四、代理折扣及结算

a□合同额等于公司最低价：

代理费用=合同额×a

b□合同额高于公司最低价50%以内(含50%)

代理费用=最低价×a+(合同额-最低价)×b

c□合同额高于公司最低价50%以上部分

代理费用=最低价×a+(合同额-最低价)×c

a□用户付款进度达到合同额的30%以上，开始第一次返还代理费用：

第一次返还：返还代理费总额的20%.

b□用户付款进度达到合同额的60%以上，开始第二次返还代理费用：

第二次返还：返还代理费用总额的50%.

c□用户付款进度达到合同额的90%以上，开始第三次返还代理费用：

第三次返还：返还至代理费总额的80%.

d□第四次返还代理费用与用户合同余款同步结清。

(2) 乙方结算代理费用时需提供相应增值税发票。

2、如果是乙方直接与用户签署供货及服务合同的，甲乙双方签定正式内贸合同，届时各项权利义务按合同约定执行。如用户需要甲方出面签字担保时，甲方同意配合。

3、由于投标等造成与用户的成交价格低于最低价(投标价获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按合同中专用产品总价的10%做为乙方利润。

## 五、费用支出

乙方签定合同时，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产品价格以双方最终协议定价。甲方提供发票，乙方在销售甲方产品时产生的投标、产品展览、商务运作、产品测试等费用成本和支出，甲方不予承担。

甲方签定合同时，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产品价格以双方最终协议定价，乙方提供发票，向甲方提取折扣。乙方在销售甲方产品时产生的投标、产品展览、商务运作、产品测试费用和成本支出，甲方不予承担。

## 六、甲方提供的支持与服务

1、向乙方提供代理证书或其他证明乙方为其代理区域甲方产

品唯一独家代理的证明材料。

2、甲方将在其产品广告等公开资料中注明乙方及其代理区域(根据乙方需要)。

3、甲方将根据乙方需要，对产品材质、设计和特点作有关培训，并针对乙方大客户，提供修改设计(odm)服务。

4、甲方对所有乙方销售的产品因甲方生产质量导致的问题负责退还或免费保修，对因其他原因导致产品损坏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 七、销售业绩

1、考虑到代理区域的广阔性，同时考虑市场周期长及存在较多政策不稳定因素，乙方在临时代理期内的销售业绩优不可预测性，因此甲方有权根据乙方临时代理期内的业绩，决定是否发放正式代理证书。发放代理证书同时，甲方与乙方却定每年乙方应完成的销售业绩。

2、若乙方未完成以上最低要求，甲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

(1)取消其独家代理权；

(2)缩小其销售区域；

(3)终止本合同。

注：乙方在销售业绩不理想的情况下，应书面表述影响业绩因素，以利甲方在适当的时候做出市场决策。

## 八、销售报告、市场信息

1、乙方应在季度初时向甲方提供未来一个季度的预测，并在

每年初提供本年度销售业绩规划。

- (1) 竞争对手的资料，其产品和价格。
- (2) 实际用户和潜在用户对产品的意见。
- (3) 用户需求信息。
- (4) 未来市场发展机会。
- (5) 投标信息(包括报价的和未报价的)。
- (6) 市场调研。
- (7) 新产品或改进型新产品能否令用户满意。
- (8) 有助于甲方对销售区域市场动态进行评估的市场情报。

## 九、知识产权

- 1、乙方应在甲方品牌的前提下销售产品。
- 2、乙方不得使用甲方品牌销售非甲方设计和制造的产品。
- 3、一旦乙方发觉他方有侵害甲方品牌或其他知识产权等行为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若甲方有意追究他方的法律责任，乙方应提供有效的帮助。
- 4、甲方应提供代理产品的设计和生产有关说明。

## 十、协议期限

-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正式生效，有效期为协议签字之日起12个月。12个月后，乙方凭甲方传真的正式代理证书，获得甲方正式代理权限，直至双方解除代理合作关系。

2、甲方在乙方暂时代理期限内，有权对乙方的业务合同进行考核，如乙方无任何销售行为，甲方有权修改本协议，并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如有下列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均可立即终止协议：

(2) 另一方即将破产或无力偿还债务；

(3) 另一方具有不诚实或欺诈行为。

4、关于协议终止

(1) 本协议终止并不能消除各方在协议期内对另一方欠款的支付

(2) 协议期满后，甲方应继续向乙方现有用户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产品的非质量问题有偿维修，维修产生的一切费用由客户承担。

(3) 解除代理关系后，除非有必要完成额外的订单，乙方应立即停止代理甲方产品销售、广告或使用任何甲方的知识产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一、总则

1、甲方授权乙方为“\_\_\_\_\_产品\_\_\_\_\_地区特约代理商/地

区总代理商”，期限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代理商授权每年重新确认一次。

2、乙方有权在上述授权地区内以\_\_\_\_\_产品\_\_\_\_\_地区特约代理商/\_\_\_\_\_产品\_\_\_\_\_地区总代理商(请在方括号内选定授权级别，非选定项请划删除线)名义从事有关销售\_\_\_\_\_产品的合法商业活动。

3、甲方授权乙方代理的\_\_\_\_\_产品为：\_\_\_\_\_。

4、除本协议约定的内容以外，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另一方的商业和法律行为及经营损失不承担责任。

5、乙方必须按实际情况填写《\_\_\_\_\_产品特约代理商注册登记表》，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发生变更时须书面通知甲方备案。

6、乙方有权发展下级代理、经销商，所发展的下级代理、经销商及所签订的下级代理、经销商协议应在甲方备案。如未备案而乙方以低于甲方规定的市场最低售价出售产品，则按扰乱市场秩序对乙方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甲方可取消乙方特约代理商资格。

7、乙方有权对甲方工作(销售管理、市场推广、广告宣传、商务、技术服务、产品质量等)作出评价和投诉。投诉时请填写《特约代理商投诉书》。

## 二、甲、乙方责任和义务

###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为乙方提供产品销售和市场开发所需技术资料 and 宣传资料；

- 3、甲方按产品质保书约定提供产品保修及维修服务；
- 4、甲方按广告宣传支持办法的约定为乙方提供广告宣传支持；(仅限于地区总代理商)
- 5、甲方按市场保护条件的约定为乙方提供市场保护；(仅限于地区总代理商)

## (二) 乙方责任和义务：

- 5、乙方有义务维护甲方及其产品的形象，不得以任何形式损害甲方利益；

## 三、经营指标、代理级别、价格体系及奖惩措施

- 1、甲方首次授权乙方为地区特约代理商或总代理商时(每年确认一次不包括在内)，乙方必须至少订购甲方授权代理\_\_\_\_\_的一定定货量，乙方方可成为甲方地区特约代理商或总代理商，享受地区特约代理价或总代理价及本协议规定的有关权益。
- 2、乙方在其授权期限内，在甲方推出新产品时，乙方应在一个月内至少订购新产品样品一个，如乙方超过一个月没有订购新产品样品，甲方视为乙方放弃该型号新产品地区代理权，甲方有权另行选择其他代理商代理销售该型号新产品。
- 3、地区总代理商在协议期限内必须完成的年销售任务为\_\_\_\_\_万元(经双方讨论后确定)人民币。根据甲方市场销售计划，该销售任务按月划分进行考核，月销售任务额详见附见。
- 4、乙方在销售考察期限内如达到预定销售额，经证实后，甲方将颁发地区代理商/特约代理商认证书，并同时提供\_\_\_\_\_代理商/经销商手册。

5、甲方按如下条件为地区总代理商提供市场保护及广告宣传支持：

### (1) 市场保护

甲方在授权地区不再设立其它代理商和经销商；甲方在授权地区以前设立的授权特约经销商划归乙方进行业务管理或其进货销售量计为乙方完成的任务额；甲方在授权地区不再直接供货销售(含经销商和直接客户)；甲方将授权地区客户信息转交乙方处理。

### (2) 市场保护条件

授权的总代理商每月实际完成的进货额达不到月任务额的60%时；或连续二个月实际完成的进货量达不到二个月总计任务量的80%时，甲方有权保留取消乙方总代理商资格、降至特约经销商资格的权利。

### (3) 广告宣传支持

乙方如举办与甲方\_\_\_\_\_产品有关的大型市场开发或公关活动，需甲方对其提供技术支持和谈判支持时，应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甲方按乙方进货总额的\_\_\_\_\_%为乙方提供宣传基金额度，此宣传基金额度用以补助乙方在所辖地区的广告宣传费用。甲方提供的宣传基金额度按甲乙双方配比投入的原则使用，甲乙双方配比比例为\_\_\_\_\_：\_\_\_\_\_，即甲方提供的宣传基金额度，乙方必须以不低于同等金额的广告宣传费投入广告宣传。

乙方使用宣传基金配比所作的广告中必须标明“\_\_\_\_\_产品\_\_\_\_\_地区特约代理商”字样(地区总代理商可标明“\_\_\_\_\_产品\_\_\_\_\_地区总代理”)。其广告宣传样稿必须

首先提交(传真)甲方确认后后方可实施，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报销。

乙方使用宣传基金报销其宣传费用时，须出具：完整的广告宣传样本；乙方与媒体或广告公司的合同副本及发票复印件。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报销。

若乙方报销手续齐全，甲方将在接到报销手续后\_\_\_\_\_月内负责报销完毕，按乙方进货款\_\_\_\_\_%比例将款项汇至乙方或者抵消下次定货时的相等金额货款(代理商可自行选择)。  
若乙方向甲方报销过程中发现有虚假行为，将取消乙方所有广告宣传基金使用额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三

乙方：\_\_\_\_\_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如下协议，以示双方信守。

一、代理地区经营权限：

1) 甲方同意将\_\_\_\_\_品牌女装在\_\_\_\_\_经销权授予乙方。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乙方未经甲方授权同意不得跨越权限范围以外的地方销售\_\_\_\_\_品牌女装，甲方也不能在同地区授权他人经销同品牌产品。

3) 甲方对乙方订最低销售数\_\_\_\_\_元/每月，并于三个月对乙方考核一次，对完不成指标的代理商，公司有权取消其代理权。

## 二、保证金(代理金):

1) 甲乙双方于签约后，乙方必须七天内将保证金及货品预付款汇到甲方指定银行帐号，此合同方始生效，如七天内乙方款未到甲方指定的帐上，即作为乙方自动放弃，同时甲方有权取消本合同。代理经营应付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货品预付款人民币\_\_\_\_\_元。

2)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到期时，乙方不再续签：依据本合同之第八款规定办理，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责任前提下，将无息退还乙方保证金，时间为30天。余款处理：以当季等值货品相抵之办法办理。

## 三、甲方责任:

1) 负责设计，提供装修图纸(设计费用以每平方米\_\_\_\_\_元计算)。

2) 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为其营业人员安排培训指导，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甲方以成本价提供乙方模特儿，衣架，包装袋，灯箱片，海报或其他道具用品等。

## 四、乙方责任:

- 1) 装修：根据甲方提供设计方案及陈列规划，定制道具，对店铺或柜位进行全方位的装潢，并达到我方的要求(拍成相片快递至甲方公司)，费用乙方负责。
- 2) 通讯：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详细的通讯地址，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电话，传真，联系人，并提供专卖店与专柜的具体详细地址与联络电话。
- 3) 有效证明：乙方必须提供甲方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乙方经营地必须悬挂标示\_\_\_\_\_品牌于明显位置。乙方店铺内不得销售其他品牌服饰。
- 4) 每星期一乙方应将上个星期的销售情况报表传真至甲方，以便甲方了解市场信息销售动态。
- 5) 乙方销售须依照甲方商品之牌价为基准，不得更换或涂改甲方商品之标示牌标签。
- 6) 乙方不得更改甲方商品之设计或仿制，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保证金及定金。
- 7)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之营业，管理等商业机密资料予第三者，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 8) 由于乙方未能按期付款所造成货品延期的，甲方即视为乙方认可该批货品发货有效期将延期至乙方款到之日，且不得退货(该批货取消换货率)。

## 五、结算方式：

- 1) 乙方要求出货与追加，必须款到发货，由甲方协助代为发货。甲方有权不接受电话等其他形式的口头追加或不符合要求的追加单，追加有效期为：公司接到追加单之日起，二十天内有效，如需延长在截止日中指明。

2) 乙方供货折扣为相关商品零售价的\_\_\_\_\_%(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格)。

3) 乙方配货换货率为\_\_\_\_\_%, 追加商品换货率\_\_\_\_\_%。

4) 甲乙双方终止协议后乙方不得将存货退回, 且甲方不负责所有之经营管理的投入费用。

## 六、供货方式(订单加配货制):

1) 订单制: 甲方在每年开立二次展示会, 供乙方下单订货或配货, 甲方根据乙方订单数量及付款情况供货。

2) 配货制: 甲方按乙方需求配给乙方当季所未订新款, 配法基数为: \_\_\_\_\_。

3) 增补新款: 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流行趋势的变化和市场需求不定期增加新款, 由甲方统一配货, 配货基数为\_\_\_\_\_。(同上第二条)

4)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取消所订货品或配货, 否则扣除保证定金及定金。

## 七、退换货方式:

1) 质量问题: 乙方收货后, 如发现质量问题, 以传真格式三天内通知公司业务部, 如当时不通知则视为正品, 如有损坏公司概不负责。并在10天内返回(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 甲方应予无条件换货。

2) 串号问题: 乙方收货后在三天内提出异议, 逾期甲方有权不受理。

3) 退换: 乙方可以在合同约定的退换率内调货(在非质量原因

前提下，每季同款，同色，同码累计不得超过5件)。期限一个月(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返回的货品必须完好无损(含吊牌)无污渍，不影响货品的再销售否则甲方有权不受理。

## 八、违约条款：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中的每一条款，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违约方必须赔付另一方保证金的全额作为违约款。

2) 除合同中有关合同终止条款外，任何一方若无正当理由而任意终止合同时，则违约方得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款的全额违约金。

## 九、合同终止：

乙方如有下述条件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 乙方于经营期中，有损甲方名誉，信用与经济等行为者。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跨区域经营。

3) 乙方因经营不善，导致歇业，停业，合并与转让等行为者。

4) 合同期届满或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希望中止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5) 如乙方在签约后一个月之内，在代理地区未能发展行为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十、代理优先权：

乙方如达成本合同各项规定与目标时，在同等条件之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利。

## 十一、争议解决：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合同如涉及诉讼，双方同意以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为第一管辖法院审理。

十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有效期为\_\_\_\_\_年，期满自动失效。合同期满前30天内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并续签代理合同。乙方若要终止代理关系，需提前30天书面向甲方提出。

十三、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公司盖章后，乙方保证金和货品预付款到达甲方帐号上方始生效。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四

乙方：\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现就乙方在其区域内独家使用甲方拥有的\_\_\_\_\_品牌一牛排系列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特此授权乙方，在\_\_\_\_\_区域内独家使用\_\_\_\_\_品牌。期限为：协议签订之日起\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二条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发生的有关\_\_\_\_\_品牌的所有权等权属方面的一切纠纷，均由甲方承担。如因此纠纷给乙方造成了经济损失，则甲方应承担全部经济损失。但因乙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侵权行为引起的纠纷除外。

第三条甲方在授权期间内，将协助乙方进行\_\_\_\_\_品牌形象设计，提供产品宣传资料、标识、招贴物品等，并提供必

要的技术支持。

第四条乙方可为\_\_\_\_\_品牌的产品进行各种促销宣传活动。乙方单独进行\_\_\_\_\_品牌有关的宣传、推广活动时，应事先书面告知甲方，取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进行。

第五条乙方在取得的授权期间，于该特定区域内的独家使用权，除乙方外包括甲方在内的任何其他企业或个人都不得使用，但这并不意味着甲方商标、商誉等相关知识产权的任何转让。合同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继续使用\_\_\_\_\_品牌，或以\_\_\_\_\_品牌经销商的名义从事任何商业活动，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六条在授权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_\_\_\_\_品牌形象、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如乙方未达到甲方确认标准，并且在甲方提出整改后在整改期限内乙方仍未达到标准，不得继续使用\_\_\_\_\_品牌或者取消乙方的品牌使用权。

第七条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_\_\_\_\_天内，乙方销量未能达到片，本协议自动取消。

第八条如双方需要续签或终止事宜，须在本协议到期前\_\_\_\_\_天确认。

第九条双方当事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由嘉兴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从双方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签章) 乙方：\_\_\_\_\_ (签章)

代表：\_\_\_\_\_ (签章) 代表：\_\_\_\_\_ (签章)

章)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五

法定代表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邮箱：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邮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双方权利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合理选定家政服务员。在乙方服务员不能胜任工作的情况下，有权要求调换乙方家政服务员。
- 2、甲方对乙方家政服务员健康情况状况有异议的，有权要求重新体检，费用由甲方先行承担。体检合格的，体检费用由甲方自行支付；如体检不合格，体检费用由乙方支付；如甲方要求增加非常规体检项目，家政服务员也同意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3、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家政服务员在服务场所内从事与家政服务无关的活动。
- 4、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因乙方家政服务员故意或重大过失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六**

- (1) 合同期限已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 (2)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4) 任何一方有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5) 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解除情形。
- 2、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和代理销售有关的活动，并在\_\_\_\_天内把“\_\_\_\_”品牌系列产品标价牌、喷画、资料、产品样板、广告材料等全部交还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没收乙方保证金和追究其他责任。

(1) 合同期届满，甲方不继续签订合同的，甲方以原价回购剩余产品；乙方不续签合同的，由乙方自行处理剩余产品。

(2) 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终止的，甲方以原价回购剩余产品；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终止的，由乙方自行处理剩余产品。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七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下列双方共同签订：

委托人欲从\_\_\_\_\_×××丙有限公司(以下称卖方)引进\_\_\_\_\_技术。委托人及总代理人双方同意，由委托人指定的总代理人系独家全权代表，委托人授权其代表可根据本协议所列的条款和条件，与卖方洽谈欲引进技术的价格及其他有关事项。

兹同意下列条款：

### 第二条 定义

2.1 本合同内所有术语的意义，明确阐述如下：

“佣金”系按本协议所列的条款和条件由委托人按照6.1条款支付给总代理人的佣金。“许可证协议”系指委托人与卖方所签订的技术转让或许可证协议，包括与技术有关的于任何时候所作的补充、修改和增补的技术、由卖方出售、转让该技术并向委托方予以报价。“价格”系指委托人为引进该项技术而支付给卖方的款额。

2.2 各条款所列的标题仅为醒目而用，对本合同的解释无影响。

### 第三条 总代理

3.1 委托人指定总代理人为其独家全权总代理，并代表委托人与卖方洽谈引进该项技术应付的价款及有关许可证协议的条款和条件，以及代表委托人联系一切有关事项。为此，总代理人愿意接受此委托。

3.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委托人不得指定其他任何人为其代理人洽谈引进该项技术的价款及有关许可证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或代表委托人联系有关任何事项。

3.3 根据本合同，总代理人作为委托的独家全权代理，代表委托人洽谈许可证协议及引进该项技术之事宜，为此，一旦成交，委托人予以承认并生效。委托人与卖方洽谈该项技术的价格及其他条款和条件，经谈妥及各方当事人正式签署许可证协议及总代理取得佣金，代理关系终止。

3.4 委托人指定总代理人为独家全权代理，代表委托人洽谈许可证协议及引进该项技术之事宜，本协议的委托人与总代理人不因此再成合股关系，总代理人亦不因此获得本协议指定范围外的代理权。

#### 第四条 总代理人的职责

4.1 于本合同期内总代理人：

(1) 必须努力与卖方洽谈，向卖方取得最好的价格及最优惠的条款和条件，便于委托人获得该项技术的转让并尽快签订许可证协议。

(2) 在洽谈转让及引进该项技术的过程中，总代理人与卖方洽谈中若出现任何争议、分歧或僵局，应立刻向委托人提供有关争议、分歧或僵局之详情并就此事与委托人磋商。

(3) 应采取确实有效的办法为委托人取得该项技术并签订许可证协议。

4.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总代理人不得：

(3)与卖方议定转让和获得该项技术的价格及有关条款和条件；或

(4)不论以任何方式从委托人处所获得的信息资料，皆属秘密，仅能为引进技术用，不得泄露。

## 第五条 委托人的职责

5.1当总代理人代表其委托人与卖方商定价格、条款和条件时，就有关问题提出要求时，委托人须立即向总代理人给予指示。

5.2委托人应及时满足总代理人的要求，向总代理人提供有关业务所需的信息，便于总代理人与卖方洽商转让和获得该项技术。

## 第六条 佣金

6.1委托人同意支付给总代理人价格总金额的百分之\_\_\_\_(\_\_\_\_%)的佣金。佣金于许可证签署之日以美元支付。

## 第七条 终止协议

7.1如遇下列任何条件或情况时，委托人须以书面方式通知总代理人；按合同规定总代理人不履行或不遵守其职责或义务时，或当收到委托人就总代理人不履行或不遵守其职责的通知后的三十(30)天内，仍置之不理，立刻终止本合同对代理人的委托。

7.2按照本合同规定期满或终止对总代理人的委托，不论出于何种原因，均不妨碍合同各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7.3当届满和终止对总代理人的委托时，按下述条款办理：

(1) 总代理人应立即将持有与委托人业务有关的票据、备忘录、记录稿件或其他文件交还给委托人。

(2) 按照本合同规定，于终止对总代理人委托的五(5)天内，委托人将佣金(按6.1条规定应支付尚未付清的部分佣金)支付给代理人。

7.4按本合同规定不论出于何种原因届满或终止对总代理人的委托，本协议仍然予以履行或遵守其条款，对各方均有约束力并付之实施。

## 第八条 分代理或转让

8.1非经委托人预先书面同意，总代理人不得将合同之任何义务或责任转让或转移给非经指定的分代理。不论是否经委托人同意，由总代理人委托的分代理，根据合同的规定，不得免除代理人的任何权利、义务或责任。

8.2非经总代理人预先书面同意，委托人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权利、义务或责任予以转让或转移给他人。

8.3本合同对委托人、总代理人及各方指定的继承人均具有同等的约束力并确保实施。

## 第九条 修改

委托人与总代理人签订的委托引进技术合同，包括整个合同和备忘录，并将取代委托人与总代理人对该项引进技术以往的全部协议和安排，且后者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即告终止。除非经本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书面通知，否则本合同不得作任何修改和变更。

## 第十条 适用的法律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1.1 在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首先应由委托人和总代理人友好协商解决。

11.2 若协商不能解决，可在\_\_\_\_\_调解，如调解无效，最终将在\_\_\_\_\_根据国际的仲裁程序仲裁。

11.3 在争执发生时及争执提交仲裁过程中，除所争执并提交仲裁的问题外，委托人和总代理人都必须按本合同的规定继续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

11.4 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委托人和总代理人都有约束力。仲裁费(不包括各聘请律师的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仲裁机构裁决。

## 第十二条 语言

本合同以英文和中文书写，两种文字均为正式文本。

## 第十三条 通知

13.1 凡有本合同的通知、请求或其他通讯往来，须以文字为准，可采用书信、电传、电报方式传递。

13.2 凡有关通知、请求或其他书信往来，可用书信、电传、电报方式按对方所列地址寄至对方。

本合同的双方于首页所列日期签署，立此为据。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八

1、甲方违反合同约定，在本合同授权范围内另设其他代理商，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立即解除与其他代理商的合作关系，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_万元。

2、因甲方产品使用的商标、专利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导致乙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经济损失的\_\_\_\_\_%作为违约金。

3、因甲方延迟交货、交货数量不符、质量大批量不合格、售后迟延等导致乙方重大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经济损失的\_\_\_\_\_%作为违约金。

4、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超出指定范围销售或与他人串通超出指定范围销售授权产品，应向甲方支付\_\_\_\_\_万元违约金。若甲方能证明乙方超范围销售的具体金额的，甲方也可以按照乙方销售金额的\_\_\_\_\_%向乙方索要违约金。上述两种支付违约金方式可任选其一。

5、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授权下级代理商超范围销售或乙方的下级代理商私自超范围销售的，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_\_\_\_\_万元；因乙方或乙方指定的下级代理商超范围销售损害其他合法代理商权益的，乙方应承担其他代理商的全部损失，乙方可另行向下级代理商追偿。

6、乙方未经甲方授权，不得使用甲方的商标、专利、其他标示从事盈利性经营。一经发现，甲方可立即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_\_\_\_\_万元/年标准支付实际使用费。

7、乙方不得使用甲方商标、专利或其他标示从事违法活动。一经发现，甲方可立即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万元。

8、除本章另有规定外，甲乙双方任意一方因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和义务的，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万元。

9、除本合同第九条另有规定外，甲乙任意一方因违反本章或合同其他义务致使另一方权益受到威胁或损害的，守约方书面要求改正但违约方拒不改正的，守约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10、甲乙任何一方按照本章规定向违约方索要违约金后仍不能弥补己方损失的，可另行要求违约方支付损失差额。

## 最新都江堰保安招聘信息 都江堰商场保洁合同大全 篇九

乙方：\_\_\_\_\_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如下协议，以示双方信守。

### 一、代理地区经营权限

1) 甲方同意将\_品牌男装在北京经销权授予乙方。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乙方未经甲方授权同意不得跨越权限范围以外的地方销售\_品牌男装，甲方也不能在同地区授权他人经销同品牌产品。

3) 甲方对乙方订最低销售数\_\_30万\_\_元/每月，并于三个月对乙方考核一次，对完不成指标的代理商，公司有权取消其代理权。

### 二、保证金(代理金)

2)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到期时，乙方不再续签：依据本合同之第八款规定办理，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责任前提下，将无息退还乙方保证金，时间为30天。余款处理：以当季等值货品相抵之办法办理。

### 三、甲方责任

- 1) 负责设计, 提供装修图纸(设计费用以每平方米200元计算)。
- 2) 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为其营业人员安排培训指导, 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以成本价提供乙方模特儿, 衣架, 包装袋, 灯箱片, 海报或其他道具用品等。

### 四、乙方责任

- 1) 装修: 根据甲方提供设计方案及陈列规划, 定制道具, 对店铺或柜位进行全方位的装潢, 并达到我方的要求(拍成相片快递至甲方公司), 费用乙方负责。
- 2) 通讯: 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详细的通讯地址,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并提供专卖店与专柜的具体详细地址与联络电话。
- 3) 有效证明: 乙方必须提供甲方有效的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乙方经营地必须悬挂标示\_品牌于明显位置。
- 4) 每星期一乙方应将上个星期的销售情况报表传真至甲方, 以便甲方了解市场信息销售动态。
- 5) 乙方销售须依照甲方商品之牌价为基准, 不得更换或涂改甲方商品之标示牌标签。
- 6-1) 乙方不可以直接或间接形式的销售渠道把有关品牌产品销售至其经营区以外的任何区域, 如有违约, 甲方保留权利终止此协议, 不得异议。
- 6-2) 乙方经营特许专卖店时, 绝对不能摆放及销售其他品牌之产品。如有违约, 甲方保留权利终止此协议, 不得异议。

6-3) 乙方经营特许专卖店时, 必须顾及有关品牌商品及专卖店的形象及质素。若有作出损害商品及专卖店的形象及质素的行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罔顾不理, 甲方保留权利终止协议, 不得异议。

6-4) 如乙方拟替有关品牌产品作宣传及推广活动, 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方可进行。凡任何宣传用品(包括包装物料、标贴等)及推广媒介包括报刊、收音机、及电视广播、时装表演或展览会等, 均需获得甲方书面批准才可采用; 宣传活动所耗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须确保有关商标不会加印于文具用品(包括名片、信封及信纸等)以作宣传用途。

6-5) 乙方有义务在该地区内维护甲方有关品牌产品的商标权和专利权, 如在该地区有任何第三者损害甲方上述权益, 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 以便采取适当的行动维护其权利。

6-6) 乙方只可销售由甲方提供的货品, 未得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可从别处购入有关品牌同类商品在“浪梵”店中出售, 如有违约, 甲方保留权利终止协议, 不得异议。

6-7) 乙方有义务每半年向甲方报告有关品牌产品在该地区销售情况及用户意见; 甲方可随时派员工到专卖店审查有关品牌商品的存货及经营状况, 乙方应提供方便。

7)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之营业, 管理等商业机密资料予第三者, 如有违反, 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8) 由于乙方未能按期付款所造成货品延期的, 甲方即视为乙方认可该批货品发货有效期将延期至乙方款到之日, 且不得退货(该批货取消换货率)。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甲方提供的商品符合上述品牌的质量标准和要求, 由于商品

质量问题引起消费者投诉,由甲方予以协助处理。

2)如甲方提供之货品在质量上有问题而不能销售,甲方在查明后另行处理。

3)乙方应对甲方所发货品及时验收,若有异议,乙方应在发票日期30天内提出投诉及经甲方验货员证实。

4)所有货品以订购形式进货,除货品质量问题外不安排退货或换货。

## 六、结算方式

1)乙方要求出货与追加,必须款到发货,由甲方协助代为发货。甲方有权不接受电话等其他形式的口头追加或不符合要求的追加单,追加有效期为:公司接到追加单之日起,二十天内有效,如需延长在截止日中指明。

3)乙方配货换货率为100%,乙方订货换货率为40%,追加商品换货率15%。

4)甲乙双方终止协议后乙方不得将存货退回,且甲方不负责所有之经营管理的投入费用。

另注:1)乙方如有需要更换同季之货品,乙方需由发票日期30天内提出要求,逾期作乙方放弃更换货品之权利。

2)退换货品应以乙方退换到甲方并待甲方验收,一切退换之货运费(以乙方到甲方)应由乙方承担。

## 七、供货方式(订单加配货制)

1)订单制:甲方在每年开立二次展示会,供乙方下单订货或配货,甲方根据乙方订单数量及付款情况供货。

2) 配货制:甲方按乙方需求配给乙方当季所未订新款,配法基数为:\_\_\_\_\_。

3) 增补新款: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流行趋势的变化和市场需求不定期增加新款,由甲方统一配货,配货基数为\_\_\_\_\_。(同上第二条)

4) 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取消所订货品或配货,否则扣除保证定金及定金。

## 八、退换货方式

1) 质量问题:乙方收货后,如发现质量问题,以传真格式三天内通知公司业务部,如当时不通知则视为正品,如有损坏公司概不负责。并在10天内返回(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甲方应予无条件换货。

2) 串号问题:乙方收货后在三天内提出异议,逾期甲方有权不受理。

3) 退换:乙方可以在合同约定的退换率内调货(在非质量原因前提下,每季同款,同色,同码累计不得超过5件)。期限一个月(日期以收发货品的包裹票为准)返回的货品必须完好无损(含吊牌)无污渍,不影响货品的再销售否则甲方有权不受理。

## 九、违约条款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中的每一条款,如任何一方违约,则违约方必须赔付另一方保证金的全额作为违约款。

2) 除合同中有关合同终止条款外,任何一方若无正当理由而任意终止合同时,则违约方得向另一方支付保证金款的全额违约金。

## 十、协议条款

- 1) 乙方如未能履行协议所列条款,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此协议。
- 2) 因国家政策、法令或不可抗力等事故而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如期履行时, 遭受事故一方, 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 并应在三周内经过有关机关证明、确认的事故证明书送交对方。由此致使对方遭受的损失, 遭受事故的一方可免除责任。
- 3) 协议签定后, 之前所订的任何口头及书面协议将自动取消, 一切以本协议内容为准。甲方如有任何股东变动、股权改变或资产变更转让, 乙方个一概权反对。乙方在未得甲方书面同意前, 不可将此协议及由此协议所得的一切权益的部分或全部转让予第三者。另外, 乙方如有任何股东变动、股权改变或因债务纠纷而被债权人接管等情况, 甲方有权即时终止此协议, 乙方不得异议。
- 4) 协议签定后, 双方均不得利用本协议以代理人的身份替对方签定任何其他协议, 在未经对方书面同意而又有损对方权益的行为, 概属无效, 双方并不因此协议的签订而构成任何合伙人或联营企业的关系。
- 5) 协议内所载条款皆具有独立的法律约束效力, 任何后来议决失效的条款将不影响此份协议的法律效力。甲方有权取消或删除协议内互相抵触的部分, 但以不涉及重大关连的影响为原则。
- 6) 如果乙方违反以上任何条款, 甲方可即时终止次合约及协议, 而所以专柜及场地装修将由甲方收回。
- 7) 如果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 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能解决时, 在协议履行地法院诉讼解决。

## 十一、协议有效期

此协议在双方签署确认后正式生效,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若意愿终止此协议,必须将有关终止协议通知以书面形式终止日之前六个月送呈另一方,方才有效。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现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同意后予以补充或修改。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会发给乙方一张有效期为一年的特许销售证明书,按年续期更换。当续期或终止协议时,特许销售证明书,必须送回甲方。

乙方如有下述条件之一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于经营期中,==有损甲方名誉,信用与经济等行为者。
- 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跨区域经营。
- 3) 乙方因经营不善,导致歇业,停业,合并与转让等行为者。
- 4) 合同期届满或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希望中止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 5) 如乙方在签约后一个月之内,在代理地区未能发展行为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十二、代理优先权

乙方如达成本合同各项规定与目标时,在同等条件之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利。

## 十三、争议解决

-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之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2) 本合同如涉及诉讼,双方同意以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为第一管辖法院审理。

十四、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有效期为\_\_\_\_\_年,期满自动失效。合同期满前30天内双方可协商续约事宜,并续签代理合同。乙方若要终止代理关系,需提前30天书面向甲方提出。

十五、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双方签字,公司盖章后,乙方保证金和货品预付款到达甲方帐号上方始生效。